

傳統技術修復石雕作工匠 (五級) 職能基準

職能基準代碼		CCM7112-003v1			
職能基準名稱		職類			
		職業	傳統技術修復石雕作工匠		
所屬類別	職類別	建築與營造 / 營建及維護	職類別代碼	CCM	
	職業別	砌石、裁石及石雕工作人員	職業別代碼	7112	
	行業別	藝術、娛樂及休閒服務業 / 創作業	行業別代碼	R9010	
工作描述		從事文化資產修復工程中，能具備應用、整合、系統化的專業知識與技術，進行石作整體配置與規劃、技術指導、關鍵問題解決等，以及工程統籌規劃、督導管理與技術之相關修復工作。			
基準級別		5			

工作職責	工作任務	工作產出	行為指標	職能級別	職能內涵 (K=knowledge 知識)	職能內涵 (S=skills 技能)
T1. 施工規劃管理	T1.1 承攬合約	O1.1.1 分包契約	<p>P1.1.1能依據修復圖說、估價表、施工說明書及其他有關文件，會同業主訂立石作承攬合約。</p> <p>P1.1.2依據承攬合約之有關內容，與供料商訂定購料合約。</p>	4	<p>K42營建法規概念</p> <p>K43契約基本觀念</p> <p>K44採購作業原則</p>	<p>S38法律知識能力</p> <p>S39工程契約撰寫能力</p> <p>S40實務應用能力</p>
	T1.2 工程估價	<p>O1.2.1 工程報價單</p> <p>O1.2.2 竣工結算表</p>	<p>P1.2.1能依據工程數量表、石作工料分析表製作石作工程有關項目之報價單。</p> <p>P1.2.2能製作石作工程竣工結算表。</p>	5	<p>K45施工估價概念</p> <p>K46預算編製原則</p>	<p>S40實務應用能力</p> <p>S41單價分析能力</p>

工作職責	工作任務	工作產出	行為指標	職能級別	職能內涵 (K=knowledge 知識)	職能內涵 (S=skills 技能)
	T1.3 工期 監控	O1.3.1 工程 進度表	P1.3.1能依據石作工程內容及工程期限， 擬定石作工程進度表。 P1.3.2能配合工程事實需要，製作趕工計 畫書及進度表。	4	K47進度管理原則 K48趕工作業原則	S42工期規劃能力 S43時間掌握能力
	T1.4 施工 管理	O1.4.1 品質 改善計畫	P1.4.1能依據石作工程項目及數量，配合 施工計畫及進度表，調配人力、材料、 機具適時適量進場作業。 P1.4.2能掌握工程驗收要領，擬定改善計 畫及執行要領。	4	K35工作倫理與職業道德 K39環境保護知識 K41節能減碳知識 K44採購作業原則 K47進度管理原則 K49工程管理概念 K50品質標準原則	S33職業倫理觀念能力 S35環境行動能力 S37能源永續觀念能力 S40實務應用能力 S42工期規劃能力 S44管理組織能力 S45檢驗評定標準能力
T2. 拆組作 業	T2.1 介面 銜接	O2.1.1 解決 技術難題	P2.1.1能協調工作介面並配合大木師傅或 其他相關工種配合施工作業。 P2.1.2能掌握地坪、斜魁、石塚、柱子、 門組部位的製作、安裝技術要領。	4	K23構件拆解概念 K24構件組立概念 K25安裝順序要點 K26跨工項整合原則	S21構件拆組能力 S22施作品質導向能力 S23校正能力 S24整合協調能力
T3. 主體修 復	T3.1 安置 圖	O3.1.1 墨繪 輪廓	P3.1.1能掌握門公尺 (文公尺)、丁蘭尺 規範，傳統吉凶觀念。 P3.1.2能掌握題材、形體、比例安排構 圖，以粉筆或墨在石材上勾勒線條及外	5	K04形體構成知識 K05比例構圖概念 K06傳統吉凶觀念	S04構體理解能力 S05構圖安排能力 S06禁忌理解能力

工作職責	工作任務	工作產出	行為指標	職能級別	職能內涵 (K=knowledge 知識)	職能內涵 (S=skills 技能)
			形，底定位置後，將鑿除部位畫註清楚。			
	T3.2 修補	O3.2.1 新材料應用	P3.2.1能掌握新材料、規格、主要成分及質量標準與新技術的使用。	5	K11材料技術特性 K19修復工法與工序 K32文化資產保存法規概念 K33文化資產修復原則	S09保存科技能力 S10試作風險評估能力 S18營造施工能力 S30文化資產法規知識能力 S31文化資產修復倫理意識
	T3.3 仿作	O3.3.1 題材尺寸規範 O3.3.2 粗胚形體 O3.3.3 龍柱試作	P3.3.1能與業主溝通石作雕刻尺寸、數量、施作題材和細節相關討論。 P3.3.2能墨繪石雕題材、紋樣，進行雕鑿石材，完成基本雛形。 P3.3.3能掌握雕刻內容、題材典故，進行構圖佈局、藝術美感表現技術。	5	K05比例構圖概念 K18建築裝飾人文內涵 K28題材寓意 K30歷史典故 K31空間層次概念	S05構圖安排能力 S10試作風險評估能力 S16內涵表達能力 S26造型詮釋能力 S28典籍解讀能力 S29立體構成能力

職能內涵 (A=attitude 態度)

- A01文資修復倫理：尊重修復作品的原創性及其歷史紀念性，保持作品的原貌、原樣、原工法，並對於修復作品具有倫理價值觀。
- A02工作倫理與職業道德：能夠遵守個人資料保護並尊重智慧財產權，確實保守營業秘密避免提供、索取和收受不當利益。
- A03職業安全衛生：能瞭解職業安全衛生相關法規並遵守執行各種暴露危害之預防對策與職業災害風險評估。
- A08環境保護：對於工作環境能隨時保持環境整潔，並考量環保議題，不製造過多不必要之垃圾，落實永續環境之實踐。
- A12美感意識：對於美學的表現技法、表現型態具有其觀念，並能具體呈現與提出美學之價值觀點。
- A13節能減碳：能落實能源管理、溫室氣體減量與管理相關法規並落實節能減碳相關作法與維護保養耗能設備。
- A14專業實踐：透過自身所受訓練或所得經驗，利用專精的知識運用在所面臨的事物之上，或是學習知識本身的實踐。
- A15溝通合作：在團隊中能與成員彼此溝通合作，提升解決問題的能力，並透過腦力激盪，順利地改進整體團隊的效能。
- A16自我提升：能夠展現持續學習的企圖心，利用且積極參與各種機會，學習任務所需的新知識與技能，並能有效應用在特定任務。
- A17謹慎細心：對於任務的執行過程，能謹慎考量及處理所有細節，精確地檢視每個程序，並持續對其保持高度關注。
- A18宏觀領導：能從宏觀的觀念與整體局勢方向中分析問題，並能領導團隊務實、有效率且踏實地進行相關工作。
- A19勇於挑戰：在成敗後果不能確定的情境下，對成功機會少但成功後報酬高的事情勇於嘗試的傾向。

說明與補充事項

- 建議擔任此職類/職業之學歷/經歷/或能力條件，下列條件擇一者：
 - 1.取得「傳統技術修復石雕作工匠（四級）」資格者，且具文化資產修復石雕作工程實務3年以上者。
 - 2.取得「傳統技術修復石雕作工匠（四級）」資格者，且受相關高級訓練課程時數累計達120小時以上，並具文化資產修復石雕作工程實務2年以上者。
 - 3.經直轄市或縣（市）政府認定為石作保存技術及保存者，且受相關訓練時數達16小時以上。
- 其他補充說明：
 - 1.本基準稱之石作工程，為含括臺灣傳統廟宇建築、民宅等文化資產修復工程之石作工程。
 - 2.修補：檢修按實際破壞狀況與修復原則可在細分為重度、中度及輕度等；清理保存依照構件污垢清理，維持原有形貌保存。
 - 3.仿作：古蹟、歷史建築知原材料、工法與形式仿制。

4.建議應用端應用此職能基準，仍須依循主管機關對於所轄產業之相關法令規範要求。

【註1】施工技法：四面見光。

【註2】施作題材：動物、人物。